**关于CATTI考试的常见问题答疑**

**问：谁负责组织实施全国翻译专业资格考试？**

答：根据国家人事部《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暂行规定》人发[2003]21号）的精神，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在国家人事部指导下，由中国外文出版发行事业局(以下简称"中国外文局")组织实施与管理。中国外文局组织成立全国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专家委员会。 中国外文局翻译专业资格考评中心负责翻译考试的具体实施工作，负责各语种各级别考试命题、阅卷、建立题库等工作，并承担全国资深翻译（正高职）和一级翻译（副高职）考核、考试和评审工作。全国翻译专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分别由国家人事部考试中心和国家外国专家局 培训中心具体承担。即：国家人事部考试中心负责翻译笔译考试考务工作，国家外国专家局培训中心负责翻译口译考试考务工作。

**问：通过这个考试可以实现什么目标？**

答：首先，通过目前国内统一的、最具权威的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可以对社会上从事和有志于从事翻译工作的人员的翻译能力和水平作出比较科学、客观、公正的评价。其次，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是在充分考虑到与翻译系列专业技术职务相衔接基础上，对全国翻译系列职称评审进行的一项积极的、富有改革意义的重大举措。考试在全国范围实行后，不再进行相应翻译职务任职资格的评审工作。通过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取得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证书的人员，用人单位可根据需要，按照《翻译专业职务试行条例》任职条件要求 应聘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此外，通过考试，可以规范和促进国内翻译市场发展。同时通过对翻译专业人员水平和能力的评价，可以为不断规范化的翻译市场提供高质量的服务；可以更好地维护客户和翻译人员双方的利益。

**问：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与职业资格证书制度是什么关系？**

答：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已纳入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制度的统一规划和管理。

**问：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等级与专业能力是如何划分和要求的？**

答：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等级划分与专业能力：（一）资深翻译：长期从事翻译工作,具有广博科学文化知识和国内领先水平的双语互译能力，能够解决翻译工作中的重大疑难问题,在理论和实践上对翻译事业的发展和人才培养作出重大贡献。（二）一级口译、笔译翻译:具有较为丰富的科学文化知识和较高的双语互译能力，能胜任范围较广、难度较大的翻译工作,能够解决翻译工作中的疑难问题，能够担任重要国际会议的口译或译文定稿工作。（三）二级口译、笔译翻译: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知识和良好的双语互译能力，能胜任一定范围、一定难度的翻译工作。（四）三级口译、笔译翻译:具有基本的科学文化知识和一般的双语互译能力，能完成一般的翻译工作。

**问：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证书分为哪几种？**

答：证书分为口译与笔译两类，分别颁发，目前通过考试颁发的证书有：三级笔译证书、二级笔译证书、三级口译证书和二级口译证书。

**问：资深翻译、一级翻译取得的方式是怎样的？**

答：资深翻译实行考核评审方式取得，申报资深翻译的人员须具有一级口译或笔译翻译资格(水平)证书；一级口译、笔译翻译实行考试与评审相结合的方式取得。资深翻译和一级口译、笔译翻译评价的具体办法另行规定。

**问：二级口译、笔译翻译和三级口译、笔译翻译取得的方式是怎样的？**

答：二级口译、笔译翻译和三级口译、笔译翻译实行统一大纲、统一命题、统一标准的考试办法。申请人可根据本人所从事的专业工作，报名参加相应级别口译或笔译翻译的考试。

**问：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报名条件是什么？**

答：本考试面向全社会，重在考核各行各业从事翻译工作的人员的实际能力和水平。凡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恪守职业道德，具有一定外语水平的人员，不分年龄、学历和资历，均可报名参加相应语种、级别的考试。

**问：证书定期登记制度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答：根据国家人事部的有关规定，取得翻译资格考试证书后，对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证书实行定期登记制度,即：每3年重新注册登记一次，一次注册有效期3年。

**问：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证书实行定期登记制度的意义是什么？**

答：为使翻译专业人员的能力和水平不断提高，适应社会发展的需要，持有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证书者，应按规定到指定的机构办理再次登记手续，具体办法请参照相关规定。

**问：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如何与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制接轨？**

答：二级口译、笔译翻译和三级口译、笔译翻译的相应语种实施全国统一考试后,各地、各部门不再进行相应语种的翻译及助理翻译专业职务任职资格的评审工作。取得二级口译、笔译翻译或三级口译、笔译翻译资格(水平)证书，并符合《翻译专业职务试行条例》翻译或助理翻译专业职务任职条件的人员,用人单位可根据需要聘任相应职务。

**问：外籍及港、澳、台地区的翻译人员是否可以参加考试？**

答：经国家有关部门同意，获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就业的外籍人员及港、澳、台地区的专业人员，符合本规定要求的，也可报名参加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并申请登记。

**问：此考试设置哪些语种？**

答：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设英、日、俄、德、法、西、阿等语种。2003年只试点英语考试，其它语种考试另行通知。

**问：此考试每年举行几次？**

答：全国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试点期间，每年进行一次。（2003年12月6至7日在北京、上海、广州三城市进行英语翻译试点考试，2004年5月30日在全国20个省、区、市进行英语翻译试点考试）翻译考试在全国范围实行后，将根据两次试点考试情况决定，但原则上一个语种每年只进行一次。从明年开始，将每年举办两次考试。时间分别是5月的最后一个周末（星期六、星期天）和12月的最后一个周末（星期六、星期天）。具体考试次数、时间以考前通知为准。

**问：各语种、各级别考试如何分类？**

答：各语种、各级别均设口译和笔译考试。口译考试分为：《口译综合能力》和《口译实务》；笔译考试分为：《笔译综合能力》和《笔译实务》。

**问：一个人是否可以同时报考口笔译的考试？**

答：考生根据本人的实际水平和能力，可以同时报考同一语种、同一级别的口笔译的考试；也可以报名参加不同语种、不同级别口笔译的考试。

**问：各科目考试时间是如何规定的？**

答：各级别口译、笔译考试均分2个半天进行。各级别《口译综合能力》科目、二级《口译实务》科目"交替传译"和"同声传译"（试点考试暂不考"同声传译"）考试时间均为60分钟；三级《口译实务》科目考试时间为30分钟；各级别《笔译综合能力》科目考试时间均为120分钟，《笔译实务》科目考试时间均为180分钟。

**问：各科目考试的方式如何？**

答：各级别笔译考试采用纸笔作答方式进行，口译考试采用听译笔答和现场录音方式进行。相应级别笔译或口译2个科目考试均合格者，方可取得相应级别、类别《中华人民共和国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证书》。

**问：从2009年开始全国有哪些高校的翻译硕士专业学生可以免考二级综合能力考试？**

答：从2009年开始，北京大学、北京外国语大学、南开大学、复旦大学、同济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上海外国语大学、南京大学、厦门大学、中南大学、湖南师范大学、中山大学、西南大学、广东外语外贸大学、解放军外国语学院 以上15所高校的翻译硕士学生可以免考2级综合能力考试。